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潮宏基

股票代码：0023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自编北区 B-1 写字
楼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202 房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26
楼广发信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09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人在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潮宏基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潮宏基、公司	指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动能	指	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冠集团	指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新动能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潮宏基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概况

名称：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自编北区 B-
写字楼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202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曾建）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AW74W60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成立日期：2018 年 5 月 22 日

合伙期限：2018 年 5 月 22 日至 2028 年 5 月 22 日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股东	持股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5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5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9.5
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 住地	其他国家/ 地区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曾建	男	中国	广州	无	新动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潮宏基股份目的为新动能基金流动性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 2020 年 9 月 23 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815,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1%）。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潮宏基 4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8%。股份来源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东冠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东冠集团所持有的潮宏基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份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6,000,000	5.08	45,185,000	4.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000,000	5.08	45,185,000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2020 年 9 月 23 日收盘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潮宏基 45,1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潮宏基 45,1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全部为流通股，无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潮宏基股票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潮宏基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低于5%，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至于潮宏基证券事务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曾建 _____

2019年9月24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 1-4 楼
股票简称	潮宏基	股票代码	0023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自编北区 B-写字楼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202 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u>46,0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08%</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u>45,185,000 股</u> 持股比例： <u>4.99%</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 年 9 月 23 日 方式：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15,000 股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此条款）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 6 个月是 否在二级市场买 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曾建 _____

2020年9月24日